

东北大学文件

东大教字〔2022〕55号

东北大学关于开展本科生课程开设情况 专项检查整改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(部):

本科生生均开课门数作为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评估的重要指标,已经成为推动“以学为中心,以教为主导”的课堂教学改革,提高课程高阶性、创新性和挑战度的重要抓手。为切实提高我校本科生生均开课门数,提高本科人才培养质量,经研究决定,以本科专业为单位开展本科生课程开设情况专项检查整改工作,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:

一、工作范围

近三个学年本科在校生正在执行的培养方案中所有课程。

二、工作内容

按照《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（2021—2025年）》要求，对照专业培养方案课程设置，分专业学年核查课程开设情况，全面梳理应开课程、已开课程和未开课程情况。对未开出课程，要逐项说明未开出原因及整改措施。并填写《生均开课情况统计表》《未开出课程清单》。

各学院（部）要形成课程开设情况专项检查工作报告，总结各专业课程开设现状，摸清底数，查找不足，提出科学有效的改进措施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各学院（部）要充分重视本次专项检查整改工作，做好组织宣传，明确本次专项检查整改工作的重要意义。

（二）对于未开出课程，要切实分析查找原因，科学研判，提出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，确保2022—2023学年课程应开尽开。

（三）各学院（部）可以根据工作实际，在不影响学生切身利益的前提下，对专业培养方案中2022年秋季学期以后设置的选修课程进行一次微调，具体工作安排另行通知。

（四）学校将生均课程开出门数指标纳入学校年终考核指标体系。

四、工作时间

各学院（部）应在2022年9月28日前完成相关工作，上报相关数据和学院工作报告至 gaofei@mail.neu.edu.cn。

联系人：刘士卿、高菲

联系方式：83689033、83681251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1. 生均开课情况统计表

2. 未开出课程清单

东北大学

2022年9月15日

